

## **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八次董事会会议于 2009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东城区第五广场 A 座 18 层会议室召开。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4 月 23 日以邮件的形式发给各位董事，应参加会议董事为 7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为 7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张宏伟主持，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《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》

经天健光华（北京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，公司 2008 年度实现净利润 320,464,216.56 元，母公司按当年实现的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4,790,066.54 元、按 30%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164,370,199.61 元，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750,880,320.37 元（含上年滚存未分配利润 659,832,256.43 元）；资本公积为 1,573,615,693.28 元。

公司董事会拟定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：

1、以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,282,157,98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1 股派现金红利 0.15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共分配股利 147,448,167.70 元，方案实施后留存未分配利润 603,432,152.67 元，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。

2、以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,282,157,980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

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，共计转增 256,431,596 股。  
方案实施后资本公积余额为 1,317,184,097.28 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四、《200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，本议案尚需提交  
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五、《2009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》

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。

#### 六、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，公司董事会拟定继续聘请天健光华（北京）会  
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同意提交股东大会授  
权董事会根据审计机构的具体工作量确定其报酬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二 00 九年四月二十八日